

公 開 類	次年3月15日前編報	編製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
年 報		表 號	1140-00-02

天然災害禦潮(海堤)設施受損情形

中華民國108年

災害種類 (災害名稱)	災害時間	縣市別	受 損 情 形					預 估 經 費 (新臺幣千元)		
			海 堤 (公尺)	離 岸 堤 (公尺)	海岸保護工 (公尺)	水 門 (座)	其 他 (處)	總 計	搶修(搶險)	復 建
總 計			-	-	-	-	-	-	-	-
查無設施受損情事										
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	機關首長	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編製
主辦統計人員				

資料來源：本署所屬各河川局、各直轄市政府(臺北市除外)、各縣(市)政府(南投縣、嘉義市除外)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由本署主計室編製1式2份，1份送本署河川海岸組，1份自存，並公布於本署網站。

2. 各填報單位於次年1月底前將資料報送本署，由本署於次年3月15日前完成彙編。

3. 「海堤」包含防潮堤。

4. 「設施地點」、「設施名稱」請資料來源機關詳實填列，本署彙整資料時免填。